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佳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9)

自願性公告

**業務更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收緊
防疫措施對公司經營業務的影響**

本公告乃由佳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

鑒於香港近期爆發第五波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收緊社交聚會的監管限制，香港餐飲業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於2022年第一季度業務表現無可避免地受到影響，顧客人流下降可能導致本集團於期間之收入顯著減少。

儘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公佈了第五輪防疫抗疫基金資助受影響處所，資助額遠遠未能彌補禁止晚市堂食對本集團旗下餐廳帶來的損失。為應對餐飲業面臨的困境，董事會及管理層會繼續觀察最新情況，並於適當時候對營運策略作出適當的應對，將COVID-19、市場狀況、消費意欲及其他因素的影響（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任何進一步收緊防疫措施）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和財務業績造成的負面影響減至最少。

承董事會命
佳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佩茵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佩茵女士及溫雪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玉麟先生、Devin Nijanthan Chanmugam先生及Wee Keng Hiong Tony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深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公佈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iagroup.co內刊登。